

证券代码：870092

证券简称：派沃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派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相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2024年7月1日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

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由董事会审议的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由股东会审议的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以下制度：《股东会制度》《董事会制度》《监事会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投资关系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评估，现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市场原则及实际工作量，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2日